

家后裔。这是一次对义宁陈氏文化基因的探秘，更是一次对中国百年文化史的微观梳理。

## 走出江西乡野的客家人

陈家在长沙湘江东岸城北通泰街居住多年，1890年7月3日，陈寅恪出生在通泰街的“蜕园”。

“我叔公（陈寅恪）跟我父亲（陈寅恪侄子陈封怀）在一起时，说的是长沙话。”如今在中科院华南植物研究所工作的陈贻竹向记者回忆道。

长沙只是这个四处奔波的家族暂时的居处。他们最早的家，在江西修水竹塅——赣北幕阜山腹地的一个山村。修水古称义宁，所以陈家被称为“义宁陈氏”。

“最近忙的是陈家大屋的保护。”陈贻竹说。竹塅村陈家祖辈居住之所历史已超过两百年。陈家大屋门前的场地上，竖着用紫红麻石条砌就的旗杆石和旗石墩，顶部正中凿有竖旗杆用的圆孔。旗杆石为陈宝箴中举时所竖，刻着“清咸丰元年辛亥陈宝箴中举竖”；旗石墩是陈宝箴之子陈三立中进士时所竖，刻着“光绪己丑年主政陈三立”。

义宁陈氏为客家人，在竹塅已经住了几代，承续着耕读传统，但一直未有人考取功名。直到咸丰元年（1851年）八月，年方二十的陈宝箴中了举人。

陈宝箴中举时，满清王朝的统治正面临巨大威胁。1851年，在广西桂平金田村，另一位客家人的后裔洪秀全建立太平天国。咸丰帝诏令各地创办团练以御太平军。陈宝箴的父亲陈伟琳创办义宁州团练，陈宝箴协助其父帮办团练。

1854年春，一支太平军进攻义宁泰乡。陈伟琳率义宁州团练拼死相抵，劳累过度，病倒不起，于八月去世，给陈宝箴留下的遗训是：成德起自困穷，败身多因得志。

1860年，陈宝箴进京会试落第。他并未马上返乡，而是与各地应试的举子切磋道义，结交了众多“隽异方雅之士”。其中，他与易佩绅、罗亨奎尤为要好，被称为“三君子”。

这一年，京城发生了一件大事——英法联军火烧圆明园。国难当头之际，陈宝箴无心在京等待三年后的考试，赶赴湖南投入军营。他到湖南之前，好友易佩绅、罗亨奎已奉湖南巡抚骆秉章之命，招募了一支千人义勇军“果健营”，驻守湘西，配

“江南第一楼”，有“富甲东南”之誉。由于黄家家道中落，把“内史第”租了一部分出去，著名的宋氏三姐妹及宋子文兄弟、“五四”先驱胡适都在这里度过了童年时光。

黄炎培诞生于西风独自凉的时节，他出生后三天就是重阳节，在菊花初绽一片亮丽的金黄之时，他感受到母爱的温暖。银发如霜时的黄炎培回望生命最初的原点，他写的诗中有这样的句子：“温暖母怀忍回忆，呱呱三日便重阳。”

新中国成立后，黄炎培有一种重生的激动与喜悦，他投入思想改造运动之中，并写诗：“千山万水我何曾，解放来归愧此身。八十知非犹未晚，大群改造作新人。”

黄炎培的父亲黄叔才，是一位小知识分子。黄叔才自己没有土地，也没有房屋，但他想得开：租房子过也是一辈子，而且有“千金散尽还复来的豪气”，“得钱即使，挥金如土”。他的胞兄考取了秀才，可惜，他这位兄弟死得太早了。黄叔才无暇考取功名，就当教书先生，他教自己的弟弟，也开馆收徒，教的学生都一个个考取秀才了，他也厌倦了，于是辞了教书先生的工作，开始云游四方，曾远足河南、广东、湖南。自然，黄叔才并非是去游山玩水，而是去给督抚当秘书，原来是入幕府当幕僚了。

黄叔才出游第一站是河南，和川沙同乡算学家沈韵松入吴大澂幕。光绪十三年八月，郑州十堡（即石桥）黄河决口南泛，为害严重。先后几位大员主持堵口，功败垂成。当时吴大澂为河南山东河道总督，临危授命黄叔才接办堵口大工。后来，黄叔才向黄炎培讲述过这一段经历，说沈韵松用筹来计算土方，还不如老河工来得快。老河工看一眼，就很快说出这一堆材料筑这段堤不足多少或是有多少。当然，沈韵松从容计算出来的土方，和老河工的结果是一致的。

黄叔才虽然是一位小知识分子，但经常打抱不平。有一次，川沙县衙将一位同乡拘了，说此人父亲刚死，老婆就生了儿子，属于孝期内生子，扣了一个“服中生子”的罪名。黄叔才恰好回乡，知道后，带着《大清律例》去见知县。经过一番唇枪舌剑，黄叔才引经据典，最后驳得知县哑口无言。黄叔才为蒙冤的乡亲当了一次免费的辩护律师。

黄炎培的母亲孟樾清是一位地主的女儿。外祖父孟荫余具有很高的知识水平，一生种花、种桑、养蚕，但不参加清朝的科举考试。这里面是有缘由的。孟荫余的父亲被清朝官吏勒捐巨款，无力缴纳，被迫投水而死。到了黄炎培的童年时代，

老师有一个女学生，叫费曼尔，琴拉得很好，是我童年的偶像，我很崇拜她，也去她家上过课，因为老师就住在她家。七十年过去了，我至今还记得她家的地址是杭州银枪板巷 19 号。这件事，直接或间接地增强了我学习音乐的决心。我那时目光短浅，认为她已经是一位小提琴家，我将来必须拉得比她还要好！

母亲过去常说的一句话是“未来事，黑如漆”。确实如此。天下事，事事难料，当时，谁也没有料到这架玩具小提琴决定了我一生的命运。老师为了赚学费，拉住学生，每次上课都夸我，说我拉得怎么怎么好。家里也无人懂音乐，我们就都信以为真、自鸣得意，以为未来的中国小提琴家非我莫属，其实，事实真相绝非如此。

父亲对我最深刻的思想影响是“成名成家”。在我年幼时，我就知道父亲是个名人，因为在报上常常见到他的名字。在杭州时，我常看见和他来往的客人如竺可桢、侯德榜，以及科学界的许多朋友。只见他们汽车出入（那时坐汽车的人很少），受人尊敬，他们的生活比普通人优越得多。我呢，不费吹灰之力就成了个名人“之后”。这个“之后”使我近水楼台先得月，窥见这芸芸众生以外的显赫名人的另一种生活，羡慕不已，企盼不已。我当时就立志把这名人“之后”变为“之中”。

父亲常教导我说：“人，一定要和某种事物联系在一起。现在，人们一提到‘桥’就会想到我，希望以后人们一谈到‘小提琴’就会想到你。”

### 父亲求人送我去美国

1940 年，我考入了重庆青木关国立音乐学院。1943 年，我这父亲的“宝贝儿子”见到我校一位同学去了美国，她父亲是当时国民党的财政部次长，有权有钱。受其影响，我的留美夙愿也情不自禁地蠢蠢欲动，遂向父亲提出：“我也想去美国。”但在那个年代，二战尚未结束，父亲不是国民党官员，无特权可用。他的简朴生活证明他也不是大款，更非贪官，无力购买昂贵的美元，所以，中美航线虽通，但不是人人都走得通。要去美国，仍然是难如上青天。

父亲造了钱塘江大桥后，在社会上出了名。一个人有了“名”，就会有千丝万缕的社会关系，人们在这种关系中，相互帮忙，相互利用。父亲也不例外。我就是在他的这些社会关系的帮助下圆了这场梦寐以求的美国梦。

我赴美前夕，父亲亲自为我买了《古文观止》《唐诗三百首》《宋词选》等书籍，还有毛笔、砚台、墨、宣纸等“文房四宝”。他在机场给我的临别赠言，我至今仍记忆

“如江浙吴楚得为日本所割，为日本臣妾，此大幸也”，为此张之洞不得不为他打圆场。而钱玄同，相较长兄的偏激，则更为“叛逆”……

## 叛逆的钱玄同

新文化运动的干将，旧文字改革的先锋。这是钱玄同一生的剪影。

作为20世纪著名的语言文字学家，钱玄同致力于普通话运动，他是白话文、汉语拼音、汉字拉丁字母化、简体汉字、汉字横排以及从左至右书写和阅读方式的发明者、开拓者和推动者，我们每天都在享用他的“专利”，却很少想到他；他提倡应用标点符号、阿拉伯数字以及公元纪元，至今规范着我们的行文和语言。

“打通后壁说话，竖起脊梁做人。”这是钱玄同的座右铭。他是打破旧文化的叛逆者，是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先驱，是薪火相传的教育家，是生活中严于律己的“愤青”。截取钱玄同的几个侧影，如同湖州水月，照亮我们的眼睛。

## 疑古玄同，名字多变藏玄机

1887年，钱玄同生于浙江吴兴。吴兴钱氏家族，可谓当地望族，从晚清开始，家族人才辈出。他的父亲钱振常、伯父钱振伦，都做过京官。后辞官，回到江南，从事教育工作。钱振常在绍兴龙山书院任山长时，蔡元培在这里读书。钱玄同的大哥钱恂，是晚清的外交官；嫂子单士厘，被誉为“中国女性走出国门第一人”。钱玄同的儿子钱三强，是两弹一星元勋，名气比钱玄同还大。

自称“汉字的叛徒”的钱玄同，写过一篇文章《废话的废话》，署名疑古玄同。他在文章中作激愤之语：“我觉得姓这样东西，我一些也用它不着，我要像扔掉破鞋一样扔掉它！和尚没有姓，满洲有姓而不用……”一个人的姓不是说扔就能扔掉的，吴兴钱氏，是与生俱来的。而作为语言文字学家，钱玄同不断地拿名字做文章。

钱玄同一生名字多，名气也大，每一个时期，都有一两个常用的名字。而不断变化的名字一方面表明他的志趣，另一方面也折射出晚清民国的诸多历史事件。

一个生命的诞生，赤条条来到这个世界，除了一声嘹亮的啼哭，别无所有。但一个生命的诞生，凝聚着家族的期盼，尤其是父母对小生命的精神寄托。

钱玄同原名师黄，字德潜。对这一名和字，连好友周作人到晚年时也不得所

文，洋洋洒洒数千言，罗织新文化运动种种罪状，攻击主张新文化的人是不要祖宗。刘半农撰写了万余言的《复王敬轩书》，针对王敬轩所提出的所有观点一一加以驳斥，把实无其人的王敬轩批驳得体无完肤。这实际上是钱、刘二人演出的一场“双簧”，故意制造一场论战，以便把问题引向深入，唤起社会的注意。鲁迅后来称这场论战是一场“大仗”。郑振铎称这出双簧为“苦肉计”。而胡适对钱玄同、刘半农采取这种方式讨论问题，表示不满，认为“轻薄”。

钱、刘的“双簧”上演后不久，被视为“选学妖孽、桐城谬种”（钱玄同的妙语，流传一时）的文学革命对象跳了出来。他们因王敬轩被批驳而坐立不安，要为王敬轩鸣不平。

1919年春，桐城派代表林琴南在上海《新申报》上的《蠡叟丛谈》中发表文言小说《荆生》影射攻击《新青年》的几个编辑，以皖人田其美影射陈独秀，以狄莫影射胡适，以浙江人金心异影射钱玄同。林琴南在小说里幻想出一个英雄“荆生”（原型是皖系大将徐树铮），这个伟丈夫痛打田、狄、金三人。借此发泄他维护旧礼教、反对新文化的积怨。

为回击林琴南，钱玄同虽有很多笔名，又常以“金心异”自称，鲁迅也常以“心异兄”、“心翁”称之。他们都曾使用“金心异”这个名字写文章，“回敬”过林琴南的诽谤、攻击。

同时，“汉字革命”的口号也提了出来。1918年，钱玄同在《新青年》杂志上发表《中国今后的文字问题》一文，提出“废孔学，尤不可不废汉文；欲驱逐一般人之幼稚的、野蛮的、顽固的思想，又不可不先废汉文”。陈独秀的答复是，可以废除汉字，但“且存汉语，而改用罗马字母书之”。胡适也表示“极赞成”陈独秀的意见。钱玄同后来放弃了吴稚晖用“万国新语”（即“世界语”）替代汉字的主张，同意用罗马字母拼写汉字。

1927年2月18日，已经与《新青年》同人陈独秀、胡适、钱玄同、陶孟和、刘半农等人断绝来往的鲁迅，在标题为《无声的中国》的演讲稿中，以当事人的身份把“胡适之先生所提倡的‘文学革命’”的成功，归因于钱玄同：“这是怎么一回事呢？就因为当时又有钱玄同先生提倡废止汉字，用罗马字母来替代。这本也不过是一种文字革新，很平常的，但被不喜欢改革的中国人听见，就大不得了了，于是便放过了比较平和的文学革命，而竭力来骂钱玄同。白话乘了这一个机会，居然减去了许多

叫“散财童子”，出手十分大方。那时候，文人多半没什么钱，他不但经常在家中设宴款待，还总是慷慨资助，有时送一件古人墨宝，有时送一台莱卡相机……即便是晚年，吴祖光依旧不改“散财童子”的习性，把他和新凤霞收藏的大量图书捐献给了北京戏曲学校。

### “文革”劫难，好友伸出援手

慷慨单纯的吴祖光却因为直肠子卷入了一场政治风波。他回忆道：“五七年我响应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号召——给党提意见，我就很诚恳地提意见，说老实话，不晓得会受惩罚，会成了反党反革命分子。新凤霞因为不同意与我离婚，也被打成右派。她可倒霉了，评剧团的人谁都可以骂她，欺负她。有人要洗澡，让她挑水；演员谢幕没有她，让她淘厕所去了。她跟着我，受了很多年的罪。”

“文革”爆发后，吴祖光和新凤霞再次遭难。两人本是难逃抄家之苦，这时，与吴祖光同为中法大学校友的师兄陈毅元帅毅然相助。陈毅向周恩来总理打了报告，说吴家文物众多，恐遭被抄之难。周恩来即时下令保护，终使吴家文物免于被劫。

“文革”后，新凤霞瘫痪，吴祖光尚未结案仍属戴罪之身。两人带着一丝仅存的希望回家，因为上面说四合院还给他和新凤霞了。吴家的四合院里早就住满了不相干的人，而且都不愿意搬走。原来，这个四合院已被七家造反派强行举家搬进来瓜分，家具也被抢走，搞成了大杂院，吴家老小被赶到东屋三间小房之内。吴祖光最烦交涉，索性把四合院给“捐”了，与新凤霞搬到和平里两套单元四间房内，不料又被造反派抢走一间。吴家老小一时竟无处安身。此时，董必武的遗孀何莲芝夫人向他们伸出了援助之手。

董必武曾在湖北新军任职，是吴祖光的祖父吴稚英的旧部，曾任湖北军政府秘书，是吴祖光的父亲吴瀛的好友。新中国成立后，董必武一直很关照这个党外好友。新中国成立初期他已身居国家副主席高位，仍亲自到上海看望吴瀛。当年，吴瀛要为毛主席的老师易培基的故宫冤案申雪，也是通过董必武才联系上了毛泽东。

“文革”结束后，董必武已过世，其夫人何莲芝顾念旧情，不顾政治影响毅然伸出援手。年逾古稀的她不避嫌疑，多次来吴家看望，并亲自找国务院管理局为他们

俭，“素食不兼味”，而为子女“延师训读诚敬尽礼则不惜”。那时，祁仪人去县城要坐牛车，“吱吱嘎嘎”走一天才能到。但为了请来名师，冯玉文不惜钱财和精力四处寻访，最终请来了百里外的新野县举人赵一士。

冯家对赵一士尊敬之至。冯友兰先生曾回忆说：“照老家的规矩，教书先生的地位是很高的，每顿饭必须由家里一个主要人陪着吃。”“延名师，束脩既厚，膳馔亦丰”。

冯玉文为人厚道，遇事愿意吃亏。灾荒年间，他开仓舍粥；穷人欠钱，他挥挥手就不要了。赵一士对此颇为感动，教书尽心尽力，冯玉文的三个儿子冯云异、冯台异、冯汉异学习刻苦，个个学识渊博，先后考上秀才，有了功名，老二冯台异此后更是考取了举人、进士，“复盛馆”冯家竖起了举人旗杆，挂上了进士牌匾，一时成为祁仪盛事，家族遂成本地望族。

### 冯台异与吴清芝

冯台异是冯玉文的二儿子，娶了吴氏女清芝为妻。吴清芝虽然只读过几年书，但处事明敏，见解超群，治家条理井然，深得丈夫和家族的嘉许。她刚嫁入冯家时，那位中兴冯家的茹太夫人默默观察了几天，开口道：“吴姐能置五顷地。”过了几天，茹太夫人又开了口：“不对，我说错了，能置十顷地。”

吴清芝后来并没有置那么多地，但她对冯家的贡献，远远超过了十顷地。她“平生喜人读书，尤喜子女读书”，她曾带着子女随丈夫宦游湖北四年，其间条件所限，不能请老师教读，她便亲自教冯友兰、冯景兰、冯沅君读书，三兄妹后来皆成大才，在同辈中出类拔萃。冯友兰、冯景兰留学美国时，将他们的子女钟豫、钟芸、钟璇留在祁仪老家，交给母亲抚养教育，后来钟豫等或留学美国，或毕业于西南联大，冯友兰认为，“皆先妣自幼教读之力也”。当时冯家还没钟表，吴清芝自己做了简单的日晷：在地面刻画线条，以日影计时，影至某线休息，至某线读书、写字，皆有定规，长期坚持。她自己曾说：“我教书无他长，但耐烦有恒耳。”

冯友兰曾多次说，一个人成功的条件，主要是天赋、勤奋和机遇，其中勤奋是决定因素。冯氏三兄妹终生勤奋，皆有作为，实在与“耐烦有恒”四字有莫大的关系。

当然，“三冯”的成才，还受诸多条件的影响。经先辈的努力，家境富裕，足以支

## 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

在梅兰芳成长过程中，社会又发生了巨大变革。在他十五岁时，慈禧去世。她的死不仅预示着清廷即将覆灭，更影响了受众心理的转变，而艺人的身价难免受观众心理的左右。慈禧作为女人，偏好老生戏不足为奇。在老生演员中，尽管谭鑫培与汪桂芬、孙菊仙并称“后三鼎甲”，各有擅长角色，又各有不尽如人意之处，但由于慈禧最欣赏谭鑫培，而身为老佛爷，她的偏好又左右着普通受众的心理，于是，谭鑫培便大红大紫。因而在京剧舞台上，总是生行占据着主角地位，旦角作为陪衬，被生行的光辉遮挡着，名声终不及生行演员。

随着京剧女班的兴盛，更受晚清资产阶级民主思潮的影响，戏园的观众席上一改女子不得入内的旧习，开始有了女观众的身影。按照梅兰芳自己的说法：“女看客刚刚开始看戏，自然比较外行，无非来看个热闹，那就一定先要拣漂亮的看。”因而，像谭鑫培这样的老头儿，除非懂得欣赏他的艺术，否则有谁会对他感兴趣？辛亥革命后，社会的文明与进步伴随着受众审美心理的变化，加之舞台上长期充斥着男性角色观众所产生的逆反心理，旦角开始取代老生、武生而逐渐崛起，地位开始飙升。

同样身处这样的社会大背景和京剧小环境，却为何只有梅兰芳脱颖而出？这就不得不涉及个体差异问题。尽管梅兰芳幼时的外形条件并不出众，但他勤奋钻研肯动脑筋却是别的学戏孩子所欠缺的。

自首次登台到十七岁时唱《玉堂春》而开始引人注目，梅兰芳的生活与那个时代学戏的孩子一样曲不离口拳不离手，夏练三伏冬练三九，认真刻苦几乎到“惨烈”的程度。既然梅兰芳似乎不如人聪明，他在学戏中便也不存走捷径之想，而将比其他人更多付出视为应当。

那段日子，他的生活极为刻板单调枯燥，天明即起出城吊嗓，然后练身段、学唱腔、念本子。练跷功时，他踩着跷站在一张长板凳上的一块长方砖上，一站便是一炷香的时间，直站得汗如雨下眼泪汪汪。寒冬腊月里他踩着跷在冰面上跑圆场，常常被摔得鼻青脸肿。拿大顶时，他得忍受着头晕、呕吐等不良反应，有时竟昏倒在排练场。由此他对所谓“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有了深切的体会。

港人习惯称之为“无线台”。

7月23日，董事会宣布：邵逸夫成为董事局新任主席。接棒后，邵逸夫展开了与邱德根主政的亚洲电视（以下简称“亚视”）之间的收视大战。接下来的所有情形，与邵逸夫在邵氏的征战如出一辙：还在担任首届董事的时候，邵逸夫便说服利孝和，成功地从亚视前身“丽的”电视台挖来当家花旦汪明荃。直到今天，汪明荃依然被称为无线大姐大。为了培养新人，无线在1971年创办“艺人训练班”，今天绝大多数的香港知名艺人，全部毕业于此。他们也是后来TVB自制剧的主要演员。几乎所有亚视的王牌节目，无线都有应对的翻版：亚视选“亚洲小姐”，无线就选“香港小姐”；亚视斥巨资拍摄电视剧《一代天骄》，无线便抢拍出黄日华主演的《成吉思汗》，且率先播出。

历史上，无线和亚视之间，先后有八次著名的收视大战，无线始终没让亚视尝到甜头，筑牢了自己的香港电视龙头地位。香港媒体一直有两种声音：一说无线“无赖”，一说无线“棋高一着”。邵逸夫从不理会这些声音，他心中有着更大的版图要去拓展。

1987年，邵氏兄弟停止电影制作，正式告别电影圈。清水湾邵氏影城继续保留，并参与制片。这一年，邵逸夫夫人黄美珍在美国病逝。十年后，九十高龄的邵逸夫与六十二岁的方逸华在美国赌城拉斯维加斯登记结婚。入主TVB后，方逸华成为董事局行政主席。

2003年10月，投资二十二亿元的无线电视城启用。这里很容易让人想到离它不远的清水湾邵氏影城。电视城有二十二个录影棚和两个影视拍摄基地。它比旧影视城大三成。全年生产节目超过一万七千小时，发行海外四十多个国家，覆盖用户超过三亿。

“我们有一条生产线，就是有量化、有规模、有体制的生产。如果要做一个强有力产业，必须这么做。其实现在想来，TVB跟邵氏的模式很像。”TVB知名监制梁家树说。他和TVB另一位名监制曾丽珍一起，每年要监制五百到六百集自制剧。

据梁家树透露，TVB分工极细，拍摄自制剧时，每天会有两个组，一个外景一个内景。一线艺人可能白天出了外景，夜里回来赶内景。不止一个TVB艺人说过：工作最辛苦的时候，走路都能睡着。时常有一线艺人，在一个棚里拍着一部戏，进入化妆间之后化好妆，进入下一个房间就拍另一部。

位导演走过来热情地握住了汤晓丹的手说：“上海快解放了，欢迎你！”顿时，汤晓丹心里一阵温暖，他看到了黑夜中的曙光！

新中国成立后，汤晓丹感到意气风发，斗志昂扬。《胜利重逢》《南征北战》《渡江侦察记》《怒海轻骑》《红日》《水手长的故事》……一部接一部，都是汤晓丹喜欢的军事题材影片。舆论封他为“不穿军装的将军”，是对他的最高奖励。此外，《沙漠里的战斗》《不夜城》《难忘的战斗》等反映各阶层人民生活的影片，他也是满怀激情地拍摄。他导演的影片多次荣获政府奖，他个人获1949—1956年文化部颁发的导演一等奖，专家评的第四届金鸡奖“最佳导演”奖。

人民给了汤晓丹“电影艺术家”的称号，党和政府给了他“上海市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

### 1976年3月22日，汤晓丹六十六岁生日，举家迎来第二春

这是汤晓丹第一次在全家人的祝福声中过的生日。从四十岁到六十六岁，二十六年里，他可谓九死一生，荣辱兼受。他是全国先进，获得掌声、鲜花、嘉奖无数；他又曾是“牛鬼蛇神”，一次次被打倒。

现在，全家人终于时来运转。早在四年前，大儿子汤沐黎靠着自己的努力，成为全国知名的画家；小儿子汤沐海，已是上海音乐学院的高才生。

这一天，汤沐黎买了彩色胶卷为父亲拍了许多照片；汤沐海向父亲许下心愿，等父亲一百岁时，为他大办喜宴！看着两个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儿子，汤晓丹乐得忍不住开怀畅饮。

汤晓丹和蓝为洁1946年结婚，不到三年，生了两个儿子。大儿子汤沐黎生于1947年，小儿子汤沐海生于1949年，两人相差两岁，都是汤晓丹心中的珍宝。

为了使他们对艺术产生兴趣，汤晓丹想尽办法在生活中对他们进行熏陶。

有一次，汤晓丹从旧书店买回《俄罗斯博物馆的绘画》一书。虽是旧书，但比新书还贵，上面全是名人名画，还有反映名画创作过程的素描。他鼓励两个儿子跟着练习画。小儿子对音乐兴趣大，而大儿子汤沐黎则对绘画十分感兴趣。沐黎最喜欢其中的一幅由大画家列宾画的《托尔斯泰在写作》，他一直照着画，还能背着画出来，与原画并无大异。

望着父母能早点出狱回到自己身边。

出狱又谈何容易，英若诚被认定是特务，这个罪名可不轻，随时都有掉脑袋的危险。但英若诚在狱里却自觉坦坦荡荡，没什么好怕的，刚到监狱里就能呼呼大睡，以至于让狱友们认为他是个常坐牢的主儿。

刚到狱里第一天，他就博得狱友的好感，大伙儿推举他做“牢头”，这自然让上一任“牢头”不服。后来，英若诚想抽烟，那个被称作老王的上一任牢头拿出一支烟说：“只有烟没有火，你若能想办法把烟点着，我以后所有的烟都先给你抽。”这可正撞到英若诚的枪口上，这个从小就爱搞怪的家伙主意多得很，他借了其中一位狱友的老花镜，然后通过老花镜将阳光聚到一个点上，将香烟放在那个光点上，没过多长时间，就见香烟冒出烟来，引起狱友一片惊呼。英若诚点着了烟，自己吸了几口，然后又传给大伙儿轮着抽。大家对他真是既敬佩又感激。

坐牢英若诚不怕，饿肚子他可吃不消，他想方设法给自己找些事儿做来忘记饥饿。后来，他知道狱友中有两位是搞音乐的，便开始跟着他们学和声、律学、对位、五线谱，最后竟然在狱里面补上了音乐这一课。

为了解决饿肚子的问题，英若诚开始仔细考察，后来他发现监狱大院的厕所旁边就是一个放胡萝卜的小仓库，于是给大家出主意，让大家每次去厕所的时候，从厕所后面绕到仓库里，带几个胡萝卜回来吃。他的话就是圣旨，一时大伙儿纷纷向管教请求上厕所。

英若诚不仅能想，还敢干。别人胆小，每次只敢拿几根，他倒好，有一次他脱下棉裤，只穿了罩裤，把裤腿用绳子扎起来，把胡萝卜塞了满满两腿，足足有四五十斤。

为了让自己充实些，英若诚又开始画画。一个狱友穿了一件羊皮袄，英若诚就拿自己的几根胡萝卜交换了人家羊皮袄上的一撮羊毛，然后把羊毛做成了一支毛笔。当时监狱里实行灯火管制，发了粗布和染料，让犯人自己制作黑色窗帘挂在窗上挡灯光。英若诚借机留了几块黑染料，制成了墨水。有了笔墨，英若诚就开始给每一个狱友画像。还别说，画得惟妙惟肖，受到了大家的追捧。

当时，“用革命理论武装头脑”非常流行，每个干部都要讲“革命理论”，监狱里的看守所所长和看守人员文化水平都不高，许多革命理论书都看不懂。英若诚的学问大家无人不晓，所以监狱的看守所所长每次讨论革命理论前总要拐弯抹角地

和舞台银幕上见到的大明星也常常到家中拜访。在父亲身边，万方也像小公主一样被人们宠着。看到大家都那么尊重父亲，她心中也有了走和父亲一样道路的梦想。

起初曹禺并不支持万方走自己的老路，他希望女儿做一名科学家或医生。但他这个宝贝女儿却偏偏遗传了他太多的文艺细胞，不知不觉就和他成了同行。

自小，万方就对事物有自己独特的表达方式，天上云朵的变幻，墙上水渍的形状，在她眼里都有动人的故事，不是王子公主就是妖怪神仙，小小的万方面对着这些东西总能一个人一看就是半天。父亲带万方去看《雷雨》，才两三岁的她竟然被剧情感动哭了。

万方还特别喜欢写诗，上幼儿园时便能写短诗，或快乐或忧伤，都是大人所想不出来的动人句子。有一次跟父亲到人民大会堂，她还熟练地背出了一大串毛主席的诗词，引得一个慈祥的老伯伯鼓掌称赞，还与她握了手。出来后，父亲才告诉她，慈祥的老伯伯竟然是周总理！

父亲对万方文学上的启蒙，从没有什么刻意的行为，一切顺其自然。但他本身的文学修养，还是影响着女儿。比如家里的《辞海》《百科全书》之类的工具书，总是放在最显眼的位置，任何时候有疑问，他决不偷懒，当即查出答案。即使一时查不出来，也会写下来，第一时间解决掉。父亲的这种好习惯让万方受益匪浅。直到几十年后的今天，万方的家里，最引人注目的还是那成柜成柜的书。而编故事写文章的能力，却是很小的时候就被父亲不经意地在讲故事中培养出来。曹禺讲的故事自然、有条理又吸引人，更有趣的是，他还常常把万方她们姐妹们融进那些故事里。有一段时间，他给她们讲公主的故事，让万方当三公主，万方妹妹当四公主，一个故事连续着讲，能讲好多天，引得孩子们整天围着他问：“后来呢？后来呢？”有时候，他故意让三公主变得又狡猾又懒惰，急得万方直抗议：“爸爸才是三公主！”看到女儿急了，曹禺自己开心得哈哈大笑。到第二天，看万方表现得比较好，于是他就又在故事里，让三公主变得又美丽又善良了，乐得万方手舞足蹈。父亲讲的故事让万方发自内心地体会到了故事的魅力，慢慢地自己也会编故事了。有一次，她和父亲在东湖边钓鱼，两个人在湖边坐了一下午，却只钓上来一根枯树枝，于是她就给父亲讲了一个关于鱼的家庭故事，曹禺爱听极了。

因为工作性质的原因，曹禺常常要去看戏，每天很晚才能回去。万方和妹妹那